

新加坡儒学价值观教育：历史、经验及启示

◆ 李小红 靳玉乐

[摘要] 20世纪80年代至今,新加坡政府为彰显其教育特色,将儒学价值观作为新加坡的精神之本渗入学校道德教育,并根据时代特征和德育任务,从政策导向、课程设计、教学培训、社会联动机制的建立等方面确保儒学价值观教育的真正落实和国民精神的有效塑造。这给我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学校教育带来启示:构建融合核心价值观的课程体系,建立螺旋式教育链和保障机制,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学校教育全过程,创建家庭、学校、社会协作机制的教育网络。

[关键词] 学校德育; 儒学价值观; 核心价值观教育

[中图分类号] G5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4808 (2015) 01-0047-07

新加坡自独立以来,很快就从困境中崛起,并发展成为世界上文明程度最高的国家之一。其不同寻常的经验就在于,在现代化进程中能正确面对东西方文化的冲突,从学校教育入手培育新加坡精神,通过学校德育,把以儒学价值观为核心的新加坡共同价值观的塑造放在首位,注重个人修养与公民意识教育相结合。

一、新加坡儒学价值观教育的历史缘由

(一) 儒学价值观教育在新加坡的历史寻根

新加坡是一个移民国家,其早期移民来自中国、印度、马来半岛和欧洲,70%以上为华人。这些华人虽历经世代融入了当地,但还是保留了中国的文化传统,使得儒家思想也得以在新加坡落地生根、不断绵延。

1819年,英国开始殖民统治新加坡,英国殖民统治早期,新加坡仅有少数不同民族初等学校和基督教、天主教传教士办的英文学校,德育的主要内容是基督教各派教义。1867年之后,英文学校的德育仍然以宗教教义为主。此时,华语私校数量渐多,德育内容以中国传统文化和儒学传统纲常为主。1959年,新加坡成为英属殖民地中的一个自治政府,在马来西亚的华、英、马来和印度四种学校的德育由各类学校分而治之。华校

仍以儒家伦理为根本。1963年,新加坡成为独立不久的马来西亚的一个自治政府。1965年,新加坡从马来西亚分离出来,成为完全独立的国家。此时的政府,希望以道德教育的力量解决殖民问题、民族风俗文化差异和西方文化的消极影响等。从1965年到1979年,新加坡的学校德育前期注重开设公民伦理课程,后期开设生活与公民教育课程,希望把道德教育与社会教育结合起来。但总的看来,德育的影响较弱。这时的新加坡国民缺乏民族认同感和归属感,国家意识淡薄。社会急剧都市化和工业化打破并弱化了传统社会的价值观念和规范,新加坡的年轻人“在物质发达、理想湮灭、宗教疑惑、价值混乱和普遍的不确定中成长”,变得“物欲强烈、习惯懒散、骄奢淫逸、不愿付出、不孝老人”^[1]。国家采取措施,统一民众思想迫在眉睫。

(二) 儒学价值观作为新加坡精神之本的地位确立

第一,儒学价值观能够统一国民思想。新加坡从马来西亚独立前后,民族问题一直存在,这部分程度上导致了上述社会问题的出现。当时的政府领导人意识到,“新加坡人需要一种适合自己的、独特的政治路线和文化根基”,需要“具备各大文明国家所尊崇的完整的德性,才能保持国家

李小红/西南大学教育学部博士研究生,广西大学教育学院副教授(重庆 400715); 靳玉乐/西南大学副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重庆 400715)。

繁荣兴旺，并把自己的后代培养成健全的人”。^[1]

新加坡领导人认识到，儒学价值观对新加坡的经济发展和政治治理具有积极意义。经济上，儒学价值观强调和谐、责任、信任、尊重、有序，可以发挥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政治上，儒学价值观强调选贤举能、社会为重、忠于职守、天下为公，有助于在崇尚自由和竞争的社会中增强凝聚力。因此，“儒学价值观的勤奋、自律、自强、坚韧、节俭、诚实、集体精神和他人为重等品质，会使得新加坡人具有根基，不至于在学习美国的技术、瑞士的专业和日本的商业智慧中摇摆不定”^[1]。儒学价值观能支持政府各项政策的推行，使得新加坡人在认可文化多元性的同时，找到一致的价值观并共同遵行。

第二，儒学价值观能够形成国民的共同价值观。新加坡是多种族、多语言、多宗教共存的国家。其中，华人占总人口的76.2%、马来人占15%、印度人占6.8%、其他人种占2%^[1]，多种族杂居存在着民族碰撞问题。新加坡有英语、汉语、泰米尔语和马来语四种官方语言，多语言并存引起了价值观念的冲突；有基督教、天主教、伊斯兰教、印度教和锡克教等宗教派别，各个宗教派别都要求在学校正式课程之外进行宗教教育，政府面临着宗教指导的问题。

面对繁杂的多元文化局面，当时华语学校尊重学术、尊重师长、维护教师权威，崇尚刻苦美德，强调文化凝聚力的风气，引起了新加坡总理李光耀的注意而后被他倍加推崇。他认为这些儒家的价值观有助于形成新加坡独特的社会文化。儒家传统的“六艺”教育以及人格修养中的“修己、爱人、慎独、自省、审思”，有利于培养新加坡人坚定不屈的精神、谦逊温和的品性和明确的是非价值观念，这应是新加坡人的核心精神追求之一。

法国社会学家涂尔干（E. Durkheim）认为，教育可以加强社会团结、保障社会秩序。通过学校教育，可以形成国民共同的道德情感，铸就一个国家的性格。^[1]新加坡领导人汲取其思想，希望通过学校道德教育，形成全国民众的共同价值观，强化国家倡导的尊重、忍耐、勤勉、节俭、克己和以家国为重的儒学价值观。

二、新加坡儒学价值观教育的历史演进

新加坡对于儒学价值观的倡导，经历了如下

过程：建国初期大力弘扬东方各族传统文化，不自觉地倾向于对华族文化，尤其是儒家文化的保持和弘扬。20世纪70年代末开始的“文化再生运动（Cultural Regeneration Campaign）”真正自觉地把儒家伦理推向整个新加坡社会，推动了整个新加坡工业化和现代化的进程，使之统摄人心，抵御西方价值观的侵蚀，帮助新加坡度过了“西化”危机。90年代，以儒学价值观为指导确立共同价值观，儒家伦理在新加坡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了主体性作用。90年代末至今，主要是将儒学价值观融入国民教育，培养全民族的国民精神。

（一）儒学价值观融入学校道德教育的全面复归

20世纪70年代中期起，新加坡总理李光耀反复强调儒家伦理的作用，并在70年代末开展了较大规模的德育研讨，邀请了国际有名的德育专家进行咨询，李光耀亲自倡导儒学伦理纲常，重新制定了学校德育规划，希望将儒家伦理融入道德教育，并采取了如下主要措施。

第一，推广汉语，传播价值观。“语言学习不仅是学习词语和句法，语言传输的是形成社会结构的一整套价值观念和生活哲学，影响个体的价值观。”^[1]新加坡人认为，汉语和新加坡人的其他母语，可以强化新加坡人的文化传统。英语有助于培养其推理、分析能力和科学精神。因此，教育部规定，所有学校都要开设中英双语课程，从语言方面促进学生对亚洲文化价值观的理解和感受。

第二，掀起文化再生运动，改革学校道德教育。20世纪70年代中后期，新加坡专门成立了文化再生运动委员会（Cultural Regeneration Committee），掀起了包括礼貌运动、敬老周、华语推广以及教育改革的文化再生运动，以抵制西化倾向，捍卫和弘扬儒学价值观。1979年，文化再生运动委员会向政府提交了《道德教育报告书》（Report on Moral Education），提出了一系列彰显儒学价值观的道德教育建议。建议把道德课程作为核心课程，在小学一年级到中学四年级开设，教育内容包括个人行为、社会责任和效忠国家三个主要方面；提倡家庭、社会和学校合作，全社会参与道德教育；在历史课程中介绍新加坡各民族的历史和发展，宣扬华人移民先辈艰苦创业和勤俭坚韧的精神；将宗教课与政治课相结合，培养新加坡人的国家责任意识，灌输爱国和忠诚思想。^[1]

上述建议形成了新加坡 20 世纪 80 年代的学校德育课程框架，即向年轻人渗透忠诚国家、责任为先等儒家核心思想。

第三，专门研究儒家道德教育问题，编写《儒家伦理》教材。为了使儒学价值观有效进入学校德育，新加坡设立了东方哲学研究所对儒家道德教育问题进行研究，并成立“儒家伦理委员会（Confucian Ethics Committee）”，邀请国际著名新儒学学者杜维明、余英时等八位教授加入其中，编写完成了世界上第一部中英文对照的《儒家伦理》教材并开展讲学。经政府的宣传和教育部的规定，1983 年“儒家伦理”开始作为道德课程之一，正式在华语学校开设，主要供中学三年级和四年级学生学习。1987 年，英语学校的学生也开始选修“儒家伦理”课程。通过“儒家伦理”课程，政府意在培养学生具有儒家伦理价值观的理想和道德修养，清晰自己的根源和华族固有的道德观念和文化，能用积极正确的人生观引导自己过有意义的生活，形成良好的人际关系。

与此同时，新加坡政府大众传媒也积极配合宣传儒学思想，推动“儒家伦理”课程的开设进程，有力地促进了学校德育的发展，很大程度上抵制了由于“西化”出现的道德危机。

（二）儒学价值观国家“上位”的政策规定

20 世纪 90 年代，新加坡的德育重心在于培养共同价值观，创造属于本国的文化。1990 年，新加坡教育部课程发展署（Curriculum Planning and Development Division）成立了《好公民》教材组，负责修订新的小学公民道德教育教材。自 1992 年起，新加坡小学各年级均使用新编《好公民》教材作为小学公民道德教育教材，对学生进行个人修养、社会知识、生活规则、道德责任、种族和谐以及热爱祖国等方面的教育。

1991 年，新加坡政府发表了《共同价值观白皮书》（The Shared Values），提出了“五大价值观”，即“国家至上，社会优先；家庭为根，社会为本；关怀扶持，同舟共济；求同存异，协商共识；种族和谐，宗教宽容”^[2]。共同价值观强调的国家和社会高于个人，注重家庭观念，强调集体意识及看重“和”的观念是儒家思想的表现。

在共同价值观的指导下，1992 年，新加坡教育部重新编写了中学《公民与道德教育大纲》，并规定所有中学都必须按照该大纲实施德育课程，开设“新公民学”和“公民与道德教育”等课

程。共同价值观的精神在这些教材中有很多的体现。例如，新加坡中学的《公民道德教育课程标准》较侧重个人与家庭、学校、社会和国家的关系，侧重培养学生个人良好的品德和修养，灌输公民与社会意识，促进和谐的人际关系，重视家庭生活，积极参加社会活动，发扬爱国主义教育，培养献身国家建设的精神。

（三）彰显儒学价值观的国民教育路线设计

90 年代末，新加坡教育推行国民教育计划（National Education Programme）。国民教育并非一门正式开设的课程，而是通过所有的正式和辅助性课程，希望新加坡小学生“热爱新加坡”、中学生“了解新加坡”、大学预科生“领导新加坡”，从而达到训练好公民的目的，增强国民的国家意识感。为配合国民教育的推行，新加坡德育确立了四大目标：一是灌输核心价值观，希望国民有敏锐的价值判断力和批判性思考的能力；二是培养国家认同感，希望国民具有丰富的新加坡国情知识和强烈的新加坡公民意识；三是加强历史认识，了解新加坡的历史现状和精神追求；四是应对未来挑战，希望国民有良好的适应能力和应对危机的能力，有较高的创造能力和追求卓越的精神。儒学价值观在这四大目标中有所体现，如爱国爱民、勤奋学习、善于思考、力求上进、自强不息。^[3]

显然，此时新加坡德育的重点，就在于将儒学价值观教育融入国民教育过程。2000 年起，新加坡中小学启用了新的德育教材，即《公民与道德》（Civics and Moral Programme），并用学生的民族语言进行编写，根据学生的民族文化背景对国家意识进行相应的描述。占新加坡人口绝大多数的华校，以华语为载体进行教学。因而，包含了儒学价值观的廉洁、正直、自律、责任感、爱家爱校爱国等观念，被写入教材而得到了很好的继承和发扬。^[3]

三、新加坡儒学价值观教育的历史经验

（一）确立蕴含儒学价值观的德育课程的核心地位

课程是落实教育目标的关键。20 世纪 70 年代末，新加坡制定了新的德育规划和纲要，明确将儒学价值观融入德育的内容之中。教育部规定，从 1980 年开始，小学生活教育和中学公民科改为道德科，同时强调德育必须贯穿于学校的全部工

作，主要有：道德教育是教师培训的必修课程；德育课是学校教育的主要核心课程；德育全面教育包括个人行为、社会责任、国家意识和价值观教育四方面，注重培养学生良好的习惯，发展良好的品格，负担社会和国家的义务。从新加坡中小学课程计划目标（见图1）中，德育课程的核心地位可见一斑。^[4]



图1 新加坡中小学课程计划^①

在新加坡中小学的课程计划中，非学术性的生活和价值类课程是学校的核心课程，包括了个性和公民教育、国家意识教育、主动学习能力课程、体育与健康教育和价值观（灵活、适应、正直、关爱与和谐）教育，儒学价值观的积极、正直、仁爱、责任、和谐等思想成为了德育的核心。

（二）设计科学有效的德育课程体系

首先，以儒学价值观为根本参照颁布德育目标。新加坡为了将儒学价值观有效地融入德育之中，结合新加坡实际，以儒学价值观为指导框架，颁布德育的目标。在教育部颁布的《中小学生公民课程及训练纲要》和《公民与道德教育课程纲要》中，其德育目标以新儒学的“八德”，即忠、孝、仁、爱、礼、义、廉、耻，作为最根本的参照。例如，在1992年新加坡教育部新编的小学《好公民》教材中，包括了分属个人、家庭、学校、社会和国家五个主题三十五个德育目标。个人主题的自尊和自信、敬业和乐群、忠诚和诚信、坚韧和毅力、诚实和信义五个子目标，体现着儒学价值观的忠、仁、爱、礼、义等信条。^[5]进入21世纪，新加坡对中小学“公民与道德教育”课程内容进行了改革。改革后的课程，根据新儒学每

个年级的德育目标也有相应的表达，但核心的目标是培养新加坡人强烈的忠孝国家意识和甘愿奉献精神。

其次，保证德育课程内容编写得科学合理、易于接受。鉴于国民国家意识淡漠，新加坡教育部在道德教育中的重点是强调国家意识的培养。在学校德育中，注意培养学生良好的合作习惯、忠诚的国家意识、强烈的保家卫国意识、自觉追随国家理想的意识和明确的国家归属感，从而把国家至上的观念嵌入学生头脑。以小学公民与道德教育的“好公民”课程为例，效法科尔伯格的学校德育模式，“好公民”课程内容重点随年级而不同，从小学一年级至六年级，分别以个人、家庭、学校、社会、国家、世界为中心而编写。整个教材内容按严密的、循序渐进的结构逻辑从个人到世界放射性地向外扩展，体现出了儒家传统所尊崇的君子“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信条。^[3]

最后，开发宣传儒学价值观的主要载体——“儒家伦理”课程。除专门的公民与道德课程外，为了使儒学价值观对学生（尤其是华校学生）产生深远影响，新加坡邀请相关人士编写了《儒家伦理》作为德育课程的教材，并开设专门的课堂。《儒家伦理》共分上、下两册，内容全面又与新加坡实际结合紧密，涉及众多方面，包括学习儒家伦理的意义、儒学大师介绍、个人修身与生活、人生意义、修身的意义、修学的动机、知识与道德、提高自己的能力、知识与行动、人伦关系中的个人处事、父母与子女、兄弟与姐妹、婚姻的价值、友情的可贵、人民与国家、个人与社会、权利与义务、理想人格、理想世界、儒家伦理演变、儒家伦理对东亚的影响和对新加坡的意义。^[5]

（三）打造详细周密的德育课程教学辅导和教学培训

第一，制作详细的德育课程教学辅导资料。新加坡对德育课程提供教学辅助，使德育课程教学渗透国家所提倡的儒学价值观。例如，为了使小学“好公民”课程有效实施，新加坡教育部还配套了《好公民教育教师手册》，分“教学程序”和“教学资料”两部分指导教师开展教学。教学程序规定了该课的教学目标、学生应达到的行为目标、教师课前准备、教学活动和课后工作以及

^①资料来源：<http://www.moe.gov.sg/education/primary/curriculum/>；<http://www.moe.gov.sg/education/secondary/express>。

评价学生认知和知识发展的依据等。教学资料系教师使用的补充材料，每课附有相应的德育目标提示。例如，“儒家伦理”每课都有详细的教学程序和教学辅助材料包，对教学目的、教学过程的安排，以及相应的视听材料和活动都作了相应的要求，对课外阅读的书目和材料也予以标明，以期使课程能具体操作和有效实施。

第二，培训德育课程授课教师。为了加强德育课教学，新加坡教育部不仅要求各个学校都要挑选合格的授课教师，而且要求所有担任德育课程的教师接受专门的培训。教育部还规定了德育课程教师的培训制度，所有担任“好公民”课程的教师，必须经过专门的德育教学培训后，才能担任教学工作。

为了保证“儒家伦理”课程的有效实施，教育部对参与该课程教学的教师进行了两种培训。一是对在职教师的培训。该培训始于1983年，以汉语和英语两种语言授课50学时。内容分5个模块，包括中国历史和儒家伦理，儒家思想，新加坡历史和儒家文化，日本历史和儒家思想，儒家伦理课程和教学方法。培训使教师既了解儒家思想，也掌握教学方法。二是对没有教学经验的大学毕业生的培训。该培训始于1984年，主要围绕如下内容：掌握儒家伦理课程的基础知识，熟悉儒家伦理课程内容和教学方法，熟知儒家伦理课程的各种教学方法论和学习结果的评价方法，培训90学时，其中30学时为儒家伦理课程教学实习。^[5]

（四）建立全方位的德育教育联动机制

“德者事业之基”，新加坡也将德置于“德智体美群”五育之首，并坚持全面主义的德育原则。一方面，在道德课堂和其他各科教学中进行儒学价值观教育，同时在学校的全部教学和校内工作中都贯彻德育的目标。另一方面，将这种德育活动渗透到社会的各个领域，构建家庭教育、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三位一体的教育体系，使学校教育与社会实践相结合，使学识教学和行为训练相辅而行。

学校的德育课堂和其他各科教学主要是开设包括“儒家伦理”在内的道德课程，加强《儒家伦理》所推崇的孝、克、俭、勤、朴，品德高尚以及家庭和睦的知识传授。同时，在各种教学中规定德育目标，把德育工作作为对各科教学评价的一个重要方面。

在学校其他工作当中，道德教育十分重视通过严格的校规规范学生的日常行为，养成学生良好的人格修养；倡导通过丰富的课外活动实践潜

移默化地增强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公民义务感；严格校规，如禁止在校内外说粗话、大声喊叫等，以此养成学生严于律己的品格；丰富的课外活动，包括兴趣小组、团体活动和社区服务计划，主要培养学生的爱国主义情怀和集体主义精神，同时使儒学价值观的睦邻友好、仁礼观念落实于学生的社会实践活动之中。

在构建家庭教育、学校教育与社会教育相结合的道德教育体系方面，新加坡一直致力于全社会的精神文明建设，发动了各种运动，如尊老敬贤运动、睦邻运动。全国中小学都把这些活动作为重要的教育内容，积极配合。同时，新加坡启动了学校家庭教育计划（School Family Education Programme），专门对家长开展了解孩子、自律策略、有效沟通、凝聚家庭、平衡工作与生活之间的关系等家庭教育课程培训。这些培训课程中倡导儒学价值观的孝、悌、慈等家庭观念。^[6]

四、新加坡儒学价值观教育对我国的启示

从新加坡儒学价值观教育的发展历程和历史经验中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其成功的经验在于始终立足于自己独特的政治路线和文化根基来处理多元文化中的价值冲突，并力求形成整体一致的核心价值凝聚民心。“价值若是与人的生活分割，则价值便会成为一种无关乎现实生活的无根基的抽象玄谈。”^[7]正因如此，新加坡政府通过各种措施，使儒学价值观成为国民生活和行为的一部分，通过内化的行为，塑造新加坡国民的新加坡精神，实现思想和行为的一致。正是这种精神，实现了新加坡的文化和政治目标，制造了令人惊羡的经济奇迹，创造了令世人起而效仿的新加坡价值观。^[8]这对推进我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学校、进课堂、进学生头脑有着重要启示。

（一）发挥政府在核心价值观教育中的倡导作用

新加坡政府在儒学价值观教育的推行中，自始至终地发挥着主要的推动力作用。从发动文化再生运动，到提出道德教育改革方案，再到组织相关部门编写儒家伦理教育的教材，政府领导人都亲力亲为。以政府主导成立了东方哲学研究所和儒家伦理委员会专门研究儒家伦理，这无疑显示了政府的主导力量和重视政府倡导的作用。

我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学校教育重视政府倡导的作用，可以通过两种途径进行。一是

加强宣传，转变社会观念和态度。当前我国社会普遍存在信任危机、道德下滑等问题，这些观念影响着学校教育。因而，要加大对核心价值观的社会宣传，增强民众的认同感，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效融入学校教育提供温良的土壤。二是争取社会力量和学校的支持。由于我国目前“国家—地方—学校”三级课程管理体制，学校在校本课程的开发、实施和管理中具有一定的自主权，有时可以通过一定的方式，拒绝国家和上级行政部门的教育指令。由此，国家的主导作用不仅要体现在通过国家课程融入核心价值观，更要体现在争取学校的真正理解和支持上，使核心价值观融入学校校本课程开发之中。

（二）把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学校教育全过程

新加坡儒学价值观能够成功地融入学校德育，主要源于两条途径：一是坚持开设儒家伦理课，系统讲解儒家伦理知识；二是在学校的全部工作中，贯彻蕴含儒学价值观的德育内容，把道德工作作为对各科教学评价的一个重要方面。学生升学时，道德课分数要计入升学考试的总成绩。同时，把道德教育渗透到社会的各行各业。这启示我们，核心价值观融入学校教育，要落实到包括课程和教学两个关键环节的学校教育全过程中。

首先，抓住课程和教学这一关键环节，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教育走进教材、走进课堂。学校要把核心价值观体系融入中小学所有学科的教育。一是发挥学校德育和政治课程在核心价值教育中的主阵地和主渠道作用；二是在中小学各学科的教学内容与教学过程的各个环节中渗透核心价值观。

在学校德育和政治课程教学中进行核心价值观教育，重要的是从中小学生的心理特点出发、从学生的真实生活出发，帮助学生解决实际问题，并针对学生周围的现实生活问题进行分析 and 讨论，从而解决学生的价值观冲突，使学生主动建构自己的核心价值观而不是被动接受教师灌输的核心价值观。

在其他各科渗透价值观教育，主要是把核心价值观嵌入各科教学内容和教学环节之中。例如，在语文教学中重拾传统文化，适当增加中华传统经典中与核心价值观一致的范文，使学生通过学习优秀传统经典而领略其中丰富的哲学思想、人文精神和道德理念，形成自己认识和改造世界的有益启迪。在历史课中，可以对国际形势进行分析，从而将民族自豪感和忧患意识教育结合起来，使学生了解中华民族生存的优势和困境，从而理

解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现实意义，增强为国争光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在数学教学中，可以把枯燥的数学运算和逻辑推理问题，编写为体现核心价值观的故事和情节，这样既提高了教学的趣味性，又进行了核心价值观的教育。

在教学过程和考评考核中，可以将核心价值观体系纳入常规教学成绩评定、初高中招生考试内容，以此作为对各类学校教学评估活动的重要依据，并作为对学生成绩评定的一项重要指标。

其次，在校园文化建设、课余活动及其他环节渗入核心价值观教育。当今社会价值多元，要使核心价值观成为学生的主流价值观，就必须坚持核心价值观成为教育学生的主导价值观的选择标准，凝聚学生的价值观共识，使核心价值观融入学生的成长环境中。学校可以结合校园文化建设、学生的学习生活、班级管理和主题教育开展核心价值观教育。可以精心设计特色宣传形式，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变得通俗易懂、入脑入心。例如，师生可以拍摄以“诚信”“友善”“敬业”等为主题的微电影，与现代科技结合，以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进行核心价值观教育。另外，可以鼓励学生参加爱心活动、科学活动等，将核心价值观的抽象概念变为具体化、生活化的活动，以形式新颖、操作简便的方式，使学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再次，根据学生年龄特点，建立“螺旋式”教育链，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融入中小学教育全过程。不同年龄段的学生，具有不同的心理特点和行为方式，必须做到分阶段、分类进行指导。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学校教育可结合学生身心发展实际，开展“螺旋式”教育。^[9]在学生发展的每个年龄段，核心价值观教育的重点内容、教育方法、教育目标、教育形式应有所不同，使所有学生都能在学校接受到系统而全面的核心价值观教育。以“友善”为例，在小学阶段开展“模拟家庭”活动，让孩子与家长、社区孤寡老人组成“新家庭”，节假日接老人到家庭团聚，学校开放日、节庆等活动请老人作为家长参加。以此形式，让学生通过具体活动友善待人、关心他人，能从行为上爱家庭、爱师友。在初中阶段，可以让学生通过阅读历史书籍，了解我国自孔孟以来的“仁爱”思想传统，能对此做出辩证性评价，并以此为指导提高自身修养，形成自己的处事准则。在高中阶段，则要让学生深刻领会古代的“仁政”治国思想，能够理解我国政治体制形成的

历史渊源和本质特点,形成符合我国政体特点,与核心价值观相一致的、坚定的世界观、人生观和奋斗观,坚定为国家复兴努力奋斗的信念,形成良好的职业习惯和责任意识。

(三) 建立健全核心价值观融入学校教育的制度保障系统

核心价值观融入学校教育,需要有效的载体。只有通过制度保障,才能保障教育理念的承载和传递,也能使得教育的理念转化为具体的行为方式,从而将核心价值观教育理念转化为可操作、实践和持续的行为。具体实践中,一是学校要形成校长、班主任和其他教职员工全员参与的核心价值观教育的教师队伍。二是教师队伍要对核心价值观先学一步、深学一层。要对全体教师进行核心价值观和价值观教育方法的培训,保证教师不仅熟悉核心价值观的内涵、内容,而且掌握进行核心价值观教育的有效方法。三是形成核心价值观融入学科教学的明确规范和考核标准。学校可以与各科任课教师一起设计“在学科中渗透核心价值观教育的方法表”,帮助教师在学科教学渗透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思想,辅导教师学会以课程教学的具体环节和知识点作为切入点,恰当地进行核心价值观教育。四是把核心价值观内容融入学校德育评价指标。学校可以定期对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课堂和其他教育环节的效果进行督导,并将结果载入教师的教学成果和学生成长档案袋,以便为教师改善核心价值观教学提供依据,也为学生的成长提供记录。五是积极开发校本课程,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进课堂、融入师生头脑。

(四) 启动核心价值观教育的学校、家庭和社会协作机制

新加坡为配合儒学价值观融入学校德育教育,启动了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联合机制。这启示我们从家庭、学校、社会协作等方面进行核心价值观教育。

首先,让家庭教育在核心价值观教育中发挥基础作用。家庭不仅是孩子初步知识的学习环境,也是孩子最初价值观学习的环境。^[10]学校可以发挥联系千家万户的优势,建立家长学校,开发家长课程资源,制订相关课程体系,通过定期的家长日、学校开放日等邀请家长到学校学习。同时,多方位建立联系网络,利用家校联系表等形式开展家长核心价值体系的教育和培训,引导学生家庭制订并践行《家庭文明公约》,促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家庭,使家长理解并践行社会主义核

心观,转而从行为上潜移默化地影响孩子。

其次,创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的社区环境,让社区成为核心价值观融入学校德育的第二课堂。学校可与社区联系开展社会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和社区服务,如社区的清洁运动、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遵纪守法活动、尊老爱幼活动、植树种草活动等,将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学生的心、外化于学生的行。

[本文系2012年度广西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金项目“新加坡通识教育课程管理研究”(项目编号:JD201216)、广西中国—东盟研究院项目“中国与东盟国家教育联合办学的运行机制研究”(项目编号:BG201405)研究成果]

[参考文献]

- [1]GOPINATHA S. Moral education in a plural society: a Singapore case study [J]. *International Review of Education*, 1980(2): 171-185.
- [2]YOUNG-RAN ROH. Values education in the global, information age in South Korea and Singapore [G]//LEE W O, GROSSMAN D L, et al. *Citizenship Education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Concept and Issues*. Springer Netherlands, 2004: 257-274
- [3]TAN TAI WEI, CHEW LEE CHIN. Moral and citizenship education as statecraft in Singapore: a curriculum critique [J]. *Journal of Moral Education*, 2004(4): 597-606.
- [4]Singapore Ministry of Education. Primary School Curriculum [EB/OL]. (2014-01-30) [2014-07-24]. <http://www.moe.gov.sg/education/primary/curriculum>.
- [5]ONG YONG PENG. Confucian ethics education in Singapore [J]. *Chinese American Forum*, 1989(2): 3-4.
- [6]ENGLEHART N A. Rights and culture in the Asian values argument: the rise and fall of Confucian ethics in Singapore [J]. *Human Rights Quarterly*, 2000(2): 548-568.
- [7]吴新民. 从哲学逻辑和时空语境双视角看价值理论研究 [J]. *广西大学学报: 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4(1): 39-44.
- [8]WENINGER C, KHO E M. The (bio) politics of engagement: shifts in Singapore's policy and public discourse on civics education [J]. *Studies in the Cultural Politics of Education*, 2014(4): 611-624.
- [9]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扎根孩子心灵: 厦门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中小学教育全过程 [N]. *中国教育报* 2014-06-19(014).
- [10]石中英. 当前加强青少年价值教育的几点建议 [J]. *中国教育学报* 2014(1): 1-4.

(责任编辑 蒲丽芳)